

秩序的感悟(通用5篇)

我们得到了一些心得感悟以后，应该马上记录下来，写一篇心得感悟，这样能够给人努力向前的动力。心得感悟对于我们是非常有帮助的，可是应该怎么写心得感悟呢？以下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心得感悟范文，欢迎大家借鉴与参考，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秩序的感悟篇一

时间是会流逝的，这是我们一开始对时间的初始概念，我们通常认为时间是均匀流逝，独立统一，有序流向；作者卡洛创作的《时间的秩序》，让我们打破了对时间的传统认识，带领我们探索时间的真相，启发对时间的思考，近乎哲学的角度，这本书我拜读了两遍，有好几处还是觉得困惑难懂，只能浅显的写一下自己对本书的理解。

作者首先提出了时间的坍塌，把我们对传统时间的认识彻底打碎，时间是变化的产物，时间失去了统一性、方向性、独立性、连续性以及当下，时间是一个多结构和多层次的集合。

其次作者提出了世界并不由物质构成，而由事件构成。作者给出了一个反问句，反问我们是什么？我们是过程、事件、复合物，并且受限于时空。所以我们对时间的感知，取决于我们自身看待世界的视角，第一，世界上每个人都有自己的视角去感知世界并作出反馈。第二，我们可以从父母、朋友、同事、老师等其他人中眼中看到自己，通过情感交流去建立联系，并从他们那边得到反馈，形成自我的观念，我们正是这些观念的映象。第三，我们感知的观念和映象是在时间中发生与延续的事物。在我们的大脑中，时间中的延续被压缩为对一段时间的感知；时间处于当下，以记忆与预期存在于我们的头脑中，是我们与世界相互作用的形式；时间不会为谁停留，我们只是存在于时间的无数个节点。

作者提出推动世界的不是能量，而是熵。时间是什么，其实就是熵增的结果，因为宇宙的形成就是一个逐渐无序的过程，所以世界要正常运转需要的是低熵，同样我们人类要前进也需要低熵，就如太阳是最丰富的低熵源，产生光合作用让动植物健康成长，我们人类也需要低熵来创造智慧和力量来维持美好的生活和可持续发展的工作。

在人类世界甚至整个宇宙里，低熵转为高熵是无法逆转的，我们所能做的只有不断地抵抗熵增，记得之前看过一篇文章，里面有一句话让我印象深刻，就是薛定谔说过人活着就是在对抗熵增定律，生命以负熵为生。所以我们只能不断清空、不断吸取正能量，不断超越自己才能去对抗熵增。

想要做到熵减，首先要理清思绪，清空干扰，每天整理出三件最重要的工作，其余都是干扰项；其次要灵变开放，一直注入新鲜事物，不要停留在过去，每阶段都要给自己新目标；最后要多学习多阅读，就像手机时代一样，不断推陈出新，越做越智能，我们也一样，如果没有进化，只能面临淘汰。

看完时间的秩序，也让我更加深刻的明白只有管理好时间，提高时间利用率，改掉懒散和不规律的习惯，努力做到自律，才能实现熵减，才能不脱离正常轨道，掌握好自己的人生。

秩序的感悟篇二

这是一本物理与哲学相结合的书，书里每一章开头都运用了诗句作为引子，就如同时间本身像一个谜题一样，这些诗和文中的物理学内容交相呼应，却透出了一种独特的美。书中提到关于时间的事实，我以前竟然一无所知，例如，时间的流逝在山上要比在海平面快；对于不停运动的人，时间流逝得更慢；运动的那个人衰老得更慢一些；一个共同的当下并不存在。

在我们以往的认知中，时间是统一的均匀流动，是过去到未

来有方向性的。然而作者却揭示了一个神奇的宇宙，这个宇宙其实是没有时间的，时间的形成是源于我们个人的视角，他引入了一个热力学的概念，即“熵增”与“熵减”，房间不收拾会越来越脏乱，公司的组织架构不调整会变臃肿，人不学习就越来越落后。递增定律告诉我们生命如果任其发展，生活就会越来越混乱，最终发展为丧失生活的掌控权。你只有远离平衡态，走出舒适圈，要不断超越自己，给自己新的目标，新的计划。

作者不断的提醒我们一个原理，比起平常模糊的视野，有时候疯狂的视角看得更远。他在书中引用了beatles的山顶上的傻瓜这首歌里所写的，“就像是观看日落，太阳缓慢消失在云端，才猛然记起，运动的并非太阳，而是地球”。当我们能够放下经验世界的惯性，哪怕是“时间”这样被哲学家认为是先于经验的概念，我们可能才能更好的理解，自己作为世界一部分的显现，而这种显现其实就是你在理解世界本来是什么样子。路还是那条路，视角不同，所见不同，只有格局放大，才能看的更远。

看完本书以后，让我回到了中国哲学里的所谓的“万物皆备于我”的概念，我们所感受到的万物表象，其本身存在，本身即是自足的。物自身永远在彼岸，人永远不能触其本质，只能不断地接近，却无法最终抵达。因此，我们虽生活在同一个环境，同一个语境之下，但是我们每个人对于时间的认知都是不一样的。用作者的话来说，时间之谜也许从根本上说与我们自身的关系更为密切。最终是我们的视角决定了我们是什么。

秩序的感悟篇三

在泛泛笼统的读过艺术、美学、心理学、哲学后，物理本身也峰回路转、自然而然的来到面前，它与哲学本是同源，随后分道扬镳，最终仍将合二为一，因为哲学也好，科学也罢，不过是帮助我们更好的了解世界、他人和自我，然后活得更

自洽一点而已。

这本书本身写的非常优美，诗意的语言、巧妙的比喻、智慧的哲思，让枯燥高深的科学知识变得易读易解。读完的感受就像是围困自己的监狱高墙突然间轰然倒塌，不但看到一个广袤无垠的世界，还登上飞船，在作者的带领下在浩渺的苍穹和灿然的星际遨游，见识世界之大，也更知自己的渺小且无知。读书之乐之一就是能借由一本书非常便捷的与世界聪慧的大脑、精神的巨人们随时随地的自由对谈，借由他们提供的望远镜或显微镜突破我们自身眼界、认知和能力的局限，告诉我们何为真何为美。

这本书首先摧毁了我们传统对于时间的观念：时间在不同的地方的流逝是不均匀的；过去和未来的区别只适用于我们对世界模糊的观察；当下也只是一个局部而非整体；时间也不具备相对世界其他部分的所谓独立性。

一个没有时间的世界是由事件组成而非物体，所谓“物体”本身仅仅是暂时没有变化的事件。这里没有共同的时间，变化的发生不依循特定的方向，时间不再是衡量的变量。世界像是一个相互关联的点的集合，既没有方向，也非线性。

那么我们所认为的时间从何而来？时间被确定下来，仅仅是“模糊”的结果，因为我们不知道世界的微观细节，简言之，时间即无知。过去与未来的差别是因为熵在过去低一些，熵增区分过去与未来，导致宇宙演变，决定了痕迹和记忆的存在。

最后作者的笔锋又回到“我们”。我们每个人都有自己的一种视角，从同类那里得到反馈形成自我的观念，最重要的记忆把分散在时间中的过程联结在一起，这些过程组成我们。由此，时间的视角才得以开启，就像一片狭小却又明亮的林中空地。它是我们身份的来源，也是我们痛苦的来源。我们是记忆，我们怀旧，我们期许着不会到来的未来。由记忆与

预期开启的空地就是时间：有时是痛苦的来源，但终究是一份巨大的礼物。我们按照石头、山川、云朵和人来理解世界，而这是“我们的世界”。关于那个独立于我们的世界，我们知道很多，却不知道这个“很多”是多少。

秩序的感悟篇四

看到这里应该让大多数人都蒙圈了，我也是，理解这幅图，需要牢固的前沿物理学基础，还需要强大的抽象思维的能力。

既然这么复杂，那有必要去理解它吗？我个人认为：时间意味着生命，因为时间会让一个人成长、也会令其消亡，我们对于时间的理解如果更深一些，也许对于生命会有不同的见解和体会。

正如爱因斯坦写给他挚友的慰问信中，这样说“现在他(米凯莱)从这个奇怪的世界离开了，比我先走一步，但这没什么……像我们这样相信物理的人都知道，过去、现在与未来之间的区别只不过是持久而顽固的幻觉。”

但本书尾部，笔锋斗转，从冷冰冰的物理论证转到了温情脉脉的哲思，这一段文字，是作者发自内心的沉思，对生命、对世界、对爱，如诗歌般流畅与深邃，难怪“奇异博士”的扮演者本尼迪克特·康伯巴奇(卷福)倾情朗读此篇，获得英国国家图书奖。

读完这本书，对我最大的启迪，不是时间到底是什么(这个问题物理界中相对论和量子力学都有不同的见解)，而是我明白时间肯定不是什么——不是我们通常理解的那样，那么，生命就有更多的可能，世界有更多的面目，即便是面对死亡与陨灭，也没有想象的那么可怕，也许，一种湮灭却是另一种开始，生命永不停歇、缘起缘灭后又是另一番缘分。

秩序的感悟篇五

通常有以“人治”和“法治”相对称，而且认为西洋是法治的社会，我们是“人治”的社会。其实这个对称的说法并不很清楚的。法治的意思并不是说法律本身能统治，能维持社会秩序，而是说社会上人和人的关系是根据法律来维持的。法律还得靠权力来支持，还得靠人来执行，法治其实是“人依法而治”，并非没有人的因素。

现代论法理的学者中有些极重视人的因素。他们注意到在应用法律于实际情形时，必须经过法官对于法律条文的解释。法官的解释的对象虽则是法律条文，但是决定解释内容的却包含很多因素，法官个人的偏见，甚至是否有胃病，以及社会的舆论都是极重要的。于是他们认为法律不过是法官的判决。这自是片面的说法，因为法官并不能任意下判决的，他的判决至少也须被认为是根据法律的，但是这种看法也告诉我们所谓法治绝不能缺乏人的因素了。

这样说来，人治和法治有什么区别呢？如果人治是法治的对立面，意思应当是“不依法律的统治”了。统治如果是指社会秩序的维护，我们很难想象一个社会的秩序可以不必靠什么力量就可以维持，人和人的关系可以不根据什么规定而自行配合的。如果不根据法律，根据什么呢？望文生义的说来，人治好象是指有权力的人任凭一己的好恶来规定社会上人和人的关系的意思。我很怀疑这种“人治”是可能发生的。如果共同生活的人们，相互的行为、权利和义务，没有一定规范可守，依着统治者好恶来决定。而好恶也无法预测的话，社会必然会混乱，人们会不知道怎样行动，那是不可能的，因之也谈不上“治”了。

所谓人治和法治之别，不在人和法这两个字上，而是在维持秩序的所用的力量，和所根据的规范的性质。

乡土社会秩序的维持，有很多方面和现代社会秩序的维持是

不相同的。可是所不同的并不是说乡土社会是“无法无天”，或者说“无需规律”。的确有些人这样想过。返朴回真的老子觉得只要把社区的范围缩小，在鸡犬相闻而不相往来的小国寡民的社会里，社会秩序无需外力来维持，单凭每个人的本能或良知，就能相安无事了。这种想法也并不限于老子。就是在现代交通之下，全世界的经济已密切相关到成为一体时，美国还有大多数人信奉着古典经济学里的自由竞争的理想，反对用人为的“计划”和“统制”来维持经济秩序，而认为在自由竞争下，冥冥之中，自有一双看不见的手，会为人们理出一个合于道德的经济秩序来的。不论在社会、政治、经济各个范围中，都有认为无政府“是最理想的状态，当然所谓”无政府“决不是等于”混乱“，而是一种”秩序“，一种不需规律的秩序，一种自动的秩序，是”无治而治“的社会。

可是乡土社会并不是这种社会，我们可以说这是个“无法”的社会，假如我们把法律限于以国家权力所维持的规则，但是“无法”并不影响这社会的秩序，因为乡土社会是“礼治”的社会。

让我先说明，礼治社会并不是指文质彬彬，象镜花缘里所描写的君子。一般的社会。礼并不带有“文明”、或是“慈善”、或是“见了人点个头”、不穷凶极恶的意思。礼也可以杀人，可以很“野蛮”。譬如在印度有些地方，丈夫死了，妻子得在葬礼里被别人用火烧死，这是礼。又好象在缅甸有些地方，一个人成年时，一定要去杀几个人头回来，才能完成成年礼而举行的仪式。我们在旧小说里也常读到杀了人来祭旗，那是军礼。

-礼的内容在现代标准看去，可能是很残酷的。残酷与否并非合礼与否的问题。“子贡欲去告朔之饩羊。子曰，赐也，尔爱其学，我爱其礼。”恻隐之心并没有使孔子同意于取消相当残忍的行为。

礼是社会公认合式的行为规范。合于礼的就是说这些行为是做得对的，对是合式的意思。如果单从行为规范一点说，本和法律无异，法律也是一种行为规范。礼和法不相同的地方是维持规范的力量。法律是靠国家的权力来推行的。“国家”是指政治的权力，在现代国家没有形成前，部落也是政治权力。而礼却不需要这有形的权力机构来维持。维持礼这种规范的是传统。

传统是社会所累积的经验。行为规范的目的是在配合人们的行为以完成社会的任务，社会的任务是在满足社会中各分子的生活需要。人们要满足需要必须相互合作，并且采取有效技术，向环境获取资源。这套方法并不是由每个人自行设计，或临时聚集了若干人加以规划的。人们有学习的能力，上一代所试验出来有效的结果，可以教给下一代。这样一代一代的累积出一套帮助人们生活的方法。从每个人说，在他出生之前，已经有人替他准备下怎样去应付人生道上所可能发生的问题了。他只要“学而时习之”就可以享受满足需要的愉快了。

[1][2][3]